

证券代码：300074

证券简称：华平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049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7月20日15:00召开，考虑到疫情期间，本次监事会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此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1年7月14日以邮件形式发送至各位监事。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过半数监事推举叶丽贤女士主持，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选举叶丽贤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相同。（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是否成就进行核查，认为：

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因此，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成就。

2、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进行核查，认为：

公司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华平

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1年7月20日，并同意以3.63元/股的授予价格向460名激励对象授予2,559.50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7月20日

附件：

叶丽贤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从2018年9月加入智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现任该公司出纳职位；现任惠州智汇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健航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智付电子支付有限公司监事；杭州叮叮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健航医疗网络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泰科元贸易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利泰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深圳智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深圳融尚亨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智汇科技投资（深圳）有限公司监事；智付物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监事；智付云数据服务（深圳）有限公司监事；町町电子商务（深圳）有限公司监事；创艺文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监事；易莫啦数据服务（深圳）有限公司监事；深圳智友数据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爱同行恩慈公益基金会法定代表人兼理事长；2020年起任华平科技投资（深圳）有限公司海外投资部副主任。

叶丽贤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叶丽贤女士系公司实控人叶顺彭先生的妹妹，叶丽贤女士除在公司控股股东智汇科技投资（深圳）有限公司的关联公司担任上述职务外，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